

证券代码：002105

证券简称：信隆健康

公告编号：2025-047

## 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限届满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利田发展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07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以下简称：本次减持计划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利田发展有限公司”计划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680,6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窗口期内不减持）。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7 月 1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202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利田发展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的告知函》通知：利田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08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9 日期间，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004,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55%。减持后，利田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52,518,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1.4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限已届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 股东名称     | 减持方式   | 减持期间       | 减持均价（元） | 减持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 利田发展有限公司 | 集中竞价交易 | 2025/08/04 | 7.4893  | 150,000 | 0.04%  |
|          | 集中竞价交易 | 2025/08/05 | 7.7323  | 354,300 | 0.10%  |
|          | 集中竞价交易 | 2025/08/06 | 7.7731  | 550,000 | 0.15%  |
|          | 集中竞价交易 | 2025/08/07 | 7.7549  | 450,000 | 0.12%  |

|    |        |            |        |           |       |
|----|--------|------------|--------|-----------|-------|
|    | 集中竞价交易 | 2025/08/26 | 7.6721 | 500,000   | 0.14% |
| 合计 |        |            | ---    | 2,004,300 | 0.55% |

利田发展有限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说明：股权比例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股权比例计算均按四舍五入原则列示，如存在误差均为四舍五入导致，下同。

2. 减持前后持股情况对比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        |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        |
|----------|-----------|-------------|--------|-------------|--------|
|          |           |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利田发展有限公司 | 合计持有股份数   | 154,522,500 | 41.98% | 152,518,200 | 41.44%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 | 154,522,500 | 41.98% | 152,518,200 | 41.44%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0           | 0%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利田发展有限公司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利田发展有限公司严格遵守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利田发展有限公司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